

烟火的味道

魏泽先

屈指算来 我在城市里已经生活了20年了,但是,我还是一直融入不到城市的生活中,说白了:我还不习惯城市。如今,女儿买了楼房,装修得非常好。她说:“这是给你们二老买的,等你们老了,就来这里养老。”女儿的孝心我懂,但是不怎么心甜。因为,城市再好,我也找不到烟火的味道。

我喜欢烟火的味道。
在我的感觉中,没有烟火的味道,似乎就缺少了生活的真味道,也就不是家的味道。

2011年,我们拍摄烟台市有史以来第一部15集大型电视纪录片《走凌河》。在一个地方拍摄时,导演先让大家分开,四处捡来干枯的草木,在一个石洞里点起了烟火。

这个地方就是大凌河边的鸽子洞。

我们摄制组来到鸽子洞的时候,导演让我现场给主持人写几段解说词。根据需要,让我写4段。可是,我无论如何也找不到感觉,写了几句撕了,再写,又撕了。我靠在石洞前的岩壁上,面对眼前流淌的大凌河,面对我们摄制组惊飞的一群鸽子,冥思苦想。

这时,导演让工作人员在洞里点起了一堆火。一缕淡蓝色的青烟在石洞里开始弥漫,然后沿着石洞口慢慢地飘出来,袅袅地升上了天空。

看见草木的青烟,闻到草木燃烧的味道,我突然就找到了感觉,灵感在烟火的味道中如同大凌河水一样,源源而来,一口气写出了4段解说词:

其中一段与烟火有关的是这样写的:“我现在走在这个洞中,我看到这个洞就是一个普通的石洞,和以往我们见到的石洞没有什么区别。但是你细心地观察,就会发现这个洞的结构还是很特殊的,我们可以看见刚才在这几点火产生的烟顺着我头上的这个方向飘出去了。看着眼前渐渐燃烧起来的篝火,让我想到了在十多万年前的人们,他们也是这样在这洞里燃起这样的火,让我们感受到火的温暖,他们一大家子人围坐在这里,共同分享猎物的心情一定是很快乐的,互敬互爱的情景一定是很温馨的。”

因为我最喜欢这一段,至今不忘。在后来相关的解说词中,我这样写道:根据鸽子洞出土的石器特征和大量的哺乳动物化石标本推断,鸽子洞原始人的生存年代大约在距今十多万年前。可以想象,当周口店的原始人看见火还惊恐万分不知所措的时候,我们大凌河岸边鸽子洞人的一家老小,在寒冷的冬季里,早已其乐融融地围坐在洞中的火堆旁,享用着烤肉大餐了。

时光飞逝,转眼跨越了10万年的时空,依然是这条大河,依然是一块烟火熏烧的烤肉。大凌河的鸽子洞人用一堆烟火,一块烤肉告别了茹毛饮血的时代,一步跨入了文明的大门。而如今,我们烧烤的每一块羊肉,依然是我们享受生活的美味。

这样写,是因为真正的烧烤,肉香里应该是浸满了烟火的味道。
我不习惯城市,是因为城市里没有庄稼,没有用泥土和石头垒的墙,没有早晨在鸡鸣犬吠中开启院门的声音,没有半夜驴的叫声,没有一天三回升起的炊烟……

人间烟火,在大地上从远古到今天连绵不断,这一道风景里是“一大家子人围坐在这里,共同分享猎物的心情一定是很快乐的,互敬互爱的情景一定是很温暖的。”

城市没有烟火,难道就不是很快乐的,不是互敬互爱的,不是很温暖的吗?当然不是,但乡间的烟火更令我向往。

因为,城市里充满了乡愁,乡愁的根却在乡村,在遥远的人类慢慢走来的苍凉古道上。

我家住顶楼,每天夕阳西下的时候,我都喜欢站在楼顶上去寻找炊烟,大片的楼房都是寂静的,就连远处的大山都是寂静的,没有一缕炊烟的影子。

于是,即使在炎热的伏天,我也感到一丝清冷,因为我想家了。

我知道,想家其实就是想老家的炊烟。遥远远古的时候,打猎或者是采集归来的一群人,走得又饥又渴,疲惫不堪,远远地看见烟火,就知道那是家的方向,只有家才是温暖的。家,就是屋,屋也如同人一样,都会老去,可是老屋不管多老,有烟火生着就不会老去,这样说的话,烟火气就应该是人气。是啊,没有人哪有烟火啊,烟火即是人间情。

想那灶膛里热烈地燃烧的柴草火苗捧起的大铁锅中可以煮菜煮饭、贴大饼子,或者是熬一锅粥,更想在炊烟的味道里,听乡亲们见面的一句话:“吃了没?”

因为“吃了没”这句话在乡愁里,与烟火有关。

烟火的味道,才是我割不断、化不开的浓浓乡愁。

微小说

解救

张爱国

清晨,白霜满地。一只小猫被卡在城乡接合部一处新建的排水沟的石缝里,发出微弱的凄惨叫声。从视频上看,小猫至少被夹了一夜。

镜头转到马路上,一个坐轮椅的小伙子费尽周折爬下轮椅,本想凭双臂下到马路上,但一下没撑住,滚下了半米高的路基。路基下是修路时留下的土石,长满没膝深的枯草。小伙子爬起来,调整好身姿,花了四五分钟才爬出四五丈远,到达排水沟边。他气喘吁吁,看上去已筋疲力尽,但他顾不上休息就趴在沟边去救小猫。

镜头拉近,画面晃动得厉害。小伙子的鼻子下挂着长长的鼻涕,手早已冻得通红,但他依然够不着小猫。小伙子就一次次往下探身,一次次努力伸长手臂,好几次差点儿一头栽进污水沟里。终于成功了,小伙子捧着奄奄一息的小猫,紧紧地搂在怀里。

视频结束。
网友们被视频中的小伙子深深打动,纷纷留言,夸赞小伙子的善良和爱心,还有人表示希望联系上小伙子,对他进行资助。很快,有网友给出小伙子的真实信息:姓名李小东,××市人,家住××路××号,妻子也是残疾人,两口子靠低保度日。

四面八方的人,特别是动物保护组织的志愿者,纷纷来到李小东家,各路记者也马不停蹄地赶来。没想到,李小东家已人去屋空。

网友们更加感动,把慰问品堆放到李小东家门口,把钱从门缝里塞进去。网上继续热议,说没想到当今还有像李小东这样的人,出了名却不愿被人认识,一定要找到他。

就在网上网下设法寻找李小东的时候,一个名叫“专治高尚”的网友说:“大家注意了没?这个视频,画面那么清晰,镜头一直跟随,有远景、有近景,有全景、有特写,故事有开端、有结局,还有特殊的人物

和特殊的环境——非常完美!可见,这不是监控所拍,而是有人在一旁拍摄。那么,拍摄者是谁?让一个残疾人那么艰难地救小猫,自己却在一旁像专业摄影师一般地拍视频,符合人之常情吗?有这样冷漠的人吗?哦,对了,我不是想批评拍摄者,我是想说,视频太假!假得连一星半点的技术含量都没有!”

网友们恍然大悟,原来这是段不折不扣的摆拍!是假的!大家都上当了!

“我完全有理由相信,那只可怜的小猫咪是受尽这个残疾人的折磨和虐待后被塞进石缝里的,说不定小猫咪的腿都被他掰断了。细思极恐啊!”一个网友说。

“真是想出名想疯了!他怎么就没有一头栽进臭水沟里淹死?千万别让我碰上,否则我会一脚把他踩进臭水里!”

网友们的转变实在太快太彻底了,很多人又跑到李小东家,砸破窗子,还在门上写大字。

“专治高尚”又说:“如今,为什么我们不敢感动,不敢善良?就是因为像李小东这样的人太多了!他们欺骗了善良,亵渎了感动!李小东,必须出来向天下网友和所有善良的人谢罪!”

几小时后,李小东两口子被人找出来了——他们早在视频刚刚引起网上关注的时候就躲到了乡下老家。有人向李小东下最后通牒:一天内必须给大家一个说法,否则立即到他老家去。

视频的主人公李小东还是没有站出来,但拍摄者出来了。

拍摄者是李小东的妻子,她是通过视频“谢罪”的,她语气很平静:“对不起大家!那天早晨,我和我老公经过那段马路,发现了那只小猫。我叫我老公去



插画 胡文光

救,我老公就去救了。我在一旁随手拍下视频,又随手发到了网上。我和我老公只想过平静的生活,没想到会给大家造成这么大的麻烦。真的对不起!给大家道歉!”

李小东的妻子下肢自髋骨处以下都被截掉,陷在轮椅里几乎不能动弹。

网上忽然鸦雀无声。
很长一段时间后,一个网友说:“李小东两口子解救的,不仅是小猫,还有我们。”

和姥爷相处的日子

马文科

我的出生地曲屯是辽南的一个小村庄,那里不仅景色宜人,而且还有疼爱我的姥爷。

姥爷有4个孩子,3个女儿、1个儿子。母亲是老大,舅舅最小,舅舅仅比我3岁。记忆里,不到60岁的姥爷,五短身材,身体匀称,脸色黝黑,方脸上长着圆圈的鼻子,慈祥的眼睛。在我眼里,姥爷很像《水浒传》中的宋江。姥爷读过两年私塾,爱看《三国演义》《水浒传》。劳作之余,他会让我坐在他的腿上给我唱歌谣:小胖墩,坐门墩……还会给我讲“武松醉打蒋门神”,讲“关云长过五关斩六将”。他送给我小人书,让我照着小人书画赵云、张飞、黄忠……还会连连夸我,画得好,画得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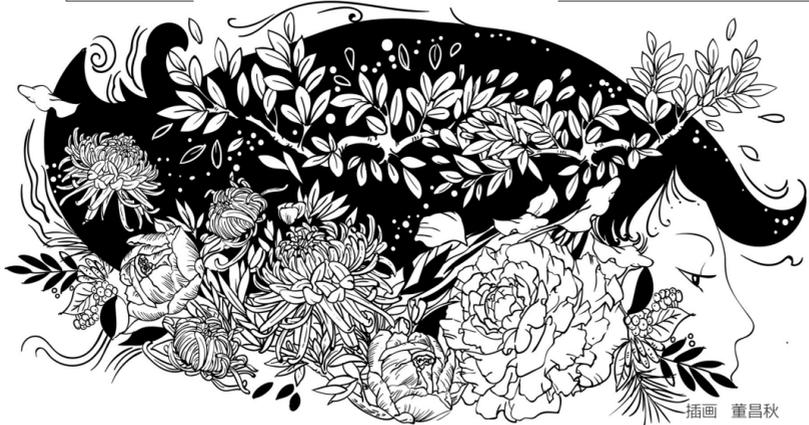
一天,姥爷从芦屯镇回来,一头倒在炕上,待坐起时,泪水淌出了眼角。我上前替他擦眼泪,问他为什么哭。姥爷说,辛辛苦苦在镇上干了1个月,每天搬几十斤的大石头,挣下30多元钱,却被人偷走了。我摸摸姥爷脸上的胡须,又摸摸他圆圆的鼻头儿说:“姥爷,别哭,我长大挣钱给你花!”

姥爷家只有几亩薄地和几棵果树,生活困难。但乡村生活却没有因为困难而失去自有的乐趣。夏天烤炸蚱;秋天吃梨、吃苹果。走进辽南的果园,水果可以随便吃。吃花生也是一大乐趣,由于是沙土地,花生棵子好拔,一簇簇、一串串,白白胖胖的花生可爱极了!闲暇时,姥爷还会带我到海边挖“骨头蟹”,从细沙中找到一对对的“骨头蟹”那刻,是我和姥爷最快乐的时光……

我最喜欢村东的小学,那里传来的读书声、欢笑声像磁石一样吸引着我。“我也要上学!”我对姥爷说。“你还小,过两年才能上学学文化、学写字,到那时,就能看书,还能给姥爷写信了!”姥爷说。

姥爷很少批评我,但有一次,他却对我发火了。那是一个夏日,我同姥爷坐在院门前的两棵树下,地上一对螳螂正在酣战,它们像两个武士各舞“双刀”大战了十几个回合,我看得一时兴起,飞起一脚将其中一只踢死。姥爷勃然大怒,厉声喝止我,看我要哭,又把我在怀里轻声说:“小科别哭,它们虽然很小,也是有生命的,不能这样对待弱小的生物,姥爷大声不对,但要记得姥爷的话啊。”我点头,从此,再遇弱小的生命,姥爷的话总在心底响起。

我回沈阳后,和姥爷见面的次数就少了。上世纪60年代中期,我再回曲屯看望疼我爱我的姥爷。那会儿,姥爷正在拾掇菜地,我告诉姥爷,自己已在大学哲学系就读。姥爷笑了,“哲学我不懂,我只问,在学校吃得饱不饱啊,交了朋友没有啊?”我细细端详姥爷,年逾古稀的他,黝黑的脸上皱纹堆累,唇上的胡须已经花白,只有慈祥的眼睛闪着柔和的光亮。又逾两年,从曲屯传来姥爷辞世的消息,我再也不见不到他慈爱的笑容了。从此,每忆起同姥爷相处的往事,忆起那句“我长大挣钱给你花!”的承诺,我都会落下泪来。



插画 董昌秋

秋样女人

宫春子

古代,有很多专属于女人年龄的称谓。豆蔻年华,谓女子十三四岁;碧玉之年,谓女子16岁;探梅之年,谓女子已届出嫁年龄;桃李年华,谓女子20岁;花信年华,谓女子24岁;半老徐娘,谓女子30岁。而女子40岁、50岁、60岁、70岁及以上年龄呢?已经没人还愿意费心力赋一个专属代称了。我同事曾一言以蔽之谓“焉巴花”。幸好,还有一个“花”字。

其实,60岁女人,还真是一朵实实在在的“花”。因为60岁,谓之“花甲”之年。

“花甲”之年的女人,其实是这样一种状态:一切该淡忘的不能忘,一切该记起的不能记。昨天的事情比童年还模糊,童年的事情比昨天还清晰。染发剂已遮不住鬓角的苍凉,防晒霜也无法抹平颈头的沟壑。虽曾顽强地用心修饰,文眉、描眼线、雪肤、瘦身……但只要与人碰面,成年人总习惯地叫“阿姨”,小朋友总亲切地唤“奶奶”。60岁的女人,奢望成年人叫一声“姐”,奢望小朋友唤一声“姨”,已是很不容易。

我有一位同学,认为衣柜里少一件最适合的衣服,网购又感觉没有试穿后买称心。于是,邀我一同逛街。我俩从中午逛到太阳西下,左问右试,不是衣服太瘦,就是穿着显胖,不是款式不适合,就是颜色不衬脸。左挑右选,终于遇上一件穿着感觉好,价格又合适的衣服,决定买。卖衣服的女子高兴了,说:“大姨,这衣服你穿着特好看;大姨,这衣服是专门给你定做的;大姨,这衣服你穿着特显年轻……卖衣服女子还在不停地讲,同学却突然收回了交钱的手,说不买了,然后拉着我急急离开。走出十多米,我问,哪都合适,怎么不买?同学说:本来要买,可你看她一口一个大姨地叫,都喊老了,哪还有心情买啊。她说完,顿了一下,我俩相视,无奈地笑出了声。

60岁的女人,行走在人生的秋季。

“秋样女人”,其实没有认真年轻过。在她们18岁的年月里,一身灰、黑、蓝,是她们主要的着装色。一手老茧、一脸粗糙的皮肤,是她们青春的标准像。60岁女人的青春,如她们那时的服装颜色一样黯淡,她们不知道什么是曲线、什么是比基尼,她们的青春,没有色彩。当60岁的女人从90后、00后身上知道什么叫青春时,她们已经到了花甲之年。

没有认真年轻过的这些女人,很想认真地慢慢变老。

我也是“秋样女人”中的一员。

每天,当阳光灿烂地从窗外洒进来,我便合着太阳的节拍起床,简单地料理家务后,一天大把的闲暇时光就归了自己,我是自己时间的主人。先为自己泡一杯热茶,再披一身暖阳,并以适合戴老花镜的姿势,闲适地、无功利地翻书,细细品、慢慢读,间或,也会合上书,任联想奔腾,任思绪飞扬;闲读书、读闲书,不为学历、不为研究、不为考各种有用或没用的证,只为了不曾改变的喜欢。我读的书很杂,当下案头,有我刚从图书馆借来的《贾平凹文选》,赵淑敏的《一个女人的精神生活》,毕淑敏的《藏在这世界的优美》;床头,放着出版社赠给我的美国作家史蒂芬·平克的《风格感觉》,以及我朋友的作品《夏万丽诗文选集》;间或也听听蒋勋的《细说红楼梦》。有那么多书,有那么多闲,可以自由地翻、慢慢地品、任性地读、随意地看,在书中遇见,在阅读中看见。“秋样女人”,真好。做自己时间的主人,真好。

其实,我常常想:只有到了60岁,才会有如此大把闲暇的时光,才可恣意地、任性地、自由自在地喜欢。当下,我又喜欢上了我的喜欢。

秋来,叶先知;秋来了,叶百变。

虽然叶从不曾是秋的主角,但叶依然辛勤,依然用心。或由绿而橙、由橙而红;或由绿而黄、由黄而金;或由绿而粉、由粉而银。当然,若仔细观察,即使一树一叶,也风情万种。那最早承接阳光的、那怯怯躲在叶身后的、那半阴半阳羞羞半遮面的,其色泽、其纹路总是有或明或暗、或浅浅或隐隐的差别,一叶三色,一树七色,一山百色。而正是那百变的秋叶,装饰了山川,点缀了田野,以秋的艳丽,亮了人们的眼睛,灿烂了人们的心境。

其实,我也常常想:春是草萌发、花绽放的季节,夏是百花争艳的日子,秋是果实实的季节,虽然秋果实,一如水稻、玉米、大豆、谷子等大多为金色,但秋却不只有金色,秋也不只属于果实。秋,也是叶的世界。

“秋样女人”,虽不再有叶群芳的锐气,但“秋样女人”,若阳光和善,若善良慈悲,若充实丰盈,若优雅厚重,便也会如秋叶一样,别有一番生动,别是一道人生风景。

幸福时光

(组诗)

于成大

故园田屯村

核桃还是青湿的
微风起 苦房草涌向更青翠处
蚂蚁沿大树爬上爬下
枝杈广布 它不担心目的地

河流温顺 它进入了深水区
水底的石头藏好浪花
雁在更高的地方飞翔
它同样选择了沉默

山坳里的月亮是蓝色的
那些青冈树、麻栎树也是蓝色的
眼前的旷野仿佛一匹丝绸
我担心任何的亲近都会令它
抽丝、破损

多美的羊群啊
栅栏内安静的“银子” 群居的“云朵”
乡村最干净的白
像极了我的回忆

我热爱这朴素的人间
我用篱笆界定暮色和灯火
我以无声完成沉浸

有一种逝水叫碧流河

无数道河汉像无数根枝条
数以千计的村屯 如一座座鸟巢
我的乡亲叫布谷、喜鹊、麻雀或鹤鹑

杨柳、菖蒲、菱莖、卵石、沙堤
雪白的根须 茂密的渔火
在无风的夜 那些碎浪
被我们叫作蝌蚪、草鱼、青蛙、鳖花

大地起伏 作物汹涌 阳光醇厚
含苞的花穗 拔节的裸子
那些沿岸的姓氏分别被我们叫作
高粱、苞米、大豆、红薯、西瓜

竹筏、桃花、篱笆、暮色、炊烟
柳条筐、铁铲、挖野菜的二丫……
好日子被我们挥霍
光阴 是握不住的水

在梦中 我追逐的河流
是大片大片的逝水
河滩上那些花花绿绿的衣服
是多年后我不断翻晒的往事

山中笔记

黄牛埋首于山麓 除了青草
没有什么能够让它们分心
村人面朝黄土 除了终点
没有什么能够让他们停下

时光多么锋利 我归来时
梓林只剩下了树桩
故人只剩下了土堆

孩子终将长大成人
游子终将落叶归根
我终将那些朴素的星辰
认作宝石和亲人

好多光阴没入陈年旧事
仅剩我眼角处的“鱼尾”
老家的风中 40年前的祖父
在我的脸上完美复活
溪流自门前经过
它是那么心无旁骛 也那么无牵

一粒小米

(外一首)

韩辉升

无论省下来
还是吃下去
你都必须感谢这粒小米

这是凝固的
汗滴
这是沉淀的
阳光
这是结晶的
时间

这也是芳香的
乡愁

一幅画

一头大牛
一头小牛
大牛低头吃草
小牛抬头吃奶

草很稀
奶很足
妈妈就是这个样子

无论是牛 无论是人
儿子都是永远吃不饱的儿子